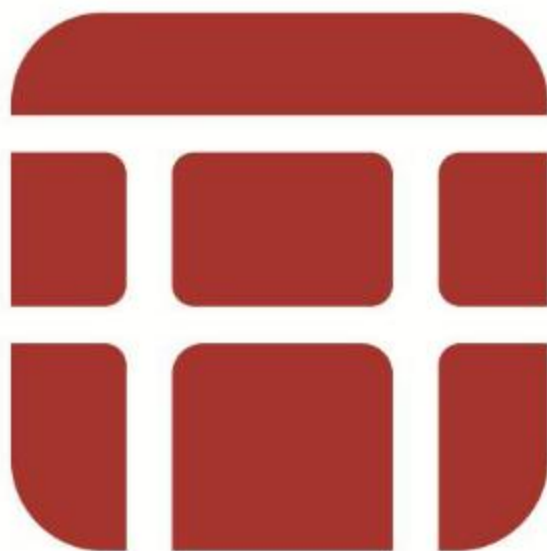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二次）

【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人：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KRDL】 K3-2410137.-2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23
第四章	评审办法	30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RDL】K3-2410137.-2

项目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9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 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教学仪器	智慧轨道 通开放型 区域产教 融合实训 中心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20000.00	8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 2（【**第二包：机车 LK15 监控装置**】）：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教学仪器	机车 LK15 监控装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合同包 2(【第二包：机车 LK15 监控装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及配套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4.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月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8.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合同包 2(【第二包：机车 LK15 监控装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投标人为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及配套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4.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 2023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月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8.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12 月 0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开标地点：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楼 514 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 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 办理 CA 认证: 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 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 请投标人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 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 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 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 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 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 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 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6. 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逾期提交的，系统将拒绝接收。

7.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8.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 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9.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④《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⑤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396 号

联系方式：029-880922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方式：029-895813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瑞、张晨

电话：029-89563179、1311915337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5	交货地点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1.3.1	采购范围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 【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答疑文件中所涵盖的全部服务内容。
1.3.2	交货期（含安装、调试）	自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详见本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10	答疑	已领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若对本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回复的，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天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提交疑问问题 word 版电子文件以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如缺少上述要求的书面材料或逾期提交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进行回复。 指定邮箱为：876790717@qq.com
3.1.2	投标文件的制作与签章	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SXSZF）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答疑文件 (*. SXSCF, 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导入制作软件, 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 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 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 SXSCF), 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 SXSTF), 系统将拒绝接收。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 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 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 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 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 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 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 请先翻阅操作手册, 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3.1.3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 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注意: 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 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 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 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 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响应文件】, 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 SXSTF)。上传成功后,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 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 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3.2.3	投标报价要求	自主填报, 但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及采购预算。如超出, 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本项目签订固定总价，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内容所需采购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服务费、规费、税金、利润、专用工具使用费等与之相关的一且直接费、间接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的全部费用。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要求及审查依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	审查内容及依据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人为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及配套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	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2023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一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一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9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评审依据：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备注： ①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②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 ccgp.gov.cn ）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③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4.2.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xggzyjy.xa.gov.cn/ ）		
5.2	开标程序	开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投标人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投标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1）投标人登录：开标前，请各投标人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2）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4）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投标人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5）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投标人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投标人做相应的澄清。因投标人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 24 小时内在法律认可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7.1	定标方式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人；
7.3	履约担保	☒ 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缴纳金额：成交投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招标人交纳中标金额的 5%做为履约担保。 缴纳形式：☒银行转账 ☒现金 ☒工程信用担保 ☒银行保函。 备注：项目验收合格后，30 日内向供应商无息退还。 ☐不要求 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进行履约担保。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本包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u>82.00</u> 万元； 备注：各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上述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 本项目的所属<u>工业</u>行业； 3. 知识产权：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4. 确定中标人后 3 日内，由中标人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以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 857 号）的有关规定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5.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的留存：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U 盘）备注：①中标单位所提供的纸质版投标文件须与开标会议时所递交的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相关责任。②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6. 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 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7. 本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省市有关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提示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招标文件内容为准。		

二、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陕西省、西安市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法律、法规，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招标人：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3 招标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4 项目名称：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5 交货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3 采购范围、交货期（含安装、调试）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含安装、调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其投标无效：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 （2）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3）为本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4）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投标人之间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 （8）被政府有关部门责令停业的；
-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5 费用承担：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所有发生的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保密：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均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1.7 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特殊要求外，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各投标人可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进行踏勘。过程中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及安全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论投标人是否踏勘，与本项目实施的所有因素、细节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并承担相关不利风险。

1.10 答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转包：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转包。

2.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 (4) 评审办法；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应及时获取招标文件，否则引起的一切风险由投标人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按照前附表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疑问，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相应网站查看本项目的招标变更信息并获取澄清和修改后的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2.3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2.2.4 其它关于澄清与修改的要求以现行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提供的“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本文件的其他要求完整的进行编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擅自修改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未按照投标文件格式内容进行响应的，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不完整，在符合性审查时将按照不合格处理。

3.1.2 投标文件的制作与签章：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3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提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6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需要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1.7 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

（2）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

（3）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拒绝接受的情形。

3.1.8 投标文件由于编制问题导致无法正常评审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报价，任何不符合报价要求的投标将按照废标处理。

3.2.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以可调整价格的投标均按照废标处理。

3.2.3 投标报价其他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要求及审查依据：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组成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明确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进行响应，对于招标文件特别要求需要逐条明确响应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应当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否则视为未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按照本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中明确要求提供投标样品的，应当按照相关要求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按要求递交。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开标时间及地点与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一致。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会议，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有法定回避情形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6.3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过程的保密

（1）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补遗、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等均严格保密。

（2）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3）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

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 6.3.4 条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6.3.4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3.5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 评标委员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投标文件，不得进行评标。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次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7.2.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中标人进行中标公示同时发布中标通知书，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

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在规定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规定予以备案。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执行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与投诉

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提出质疑和投诉，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

一、项目概况

智慧轨道通号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原地铁列车自动控制实训中心项目）于 2017 年开始投入建设，该项目安装在自强校区实训楼 4 楼。在历次的实验实训室安全隐患排查中，发现楼板荷载能力存在极大安全隐患，为推进平安校园建设，现将智慧轨道通号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搬至电子信息学院转辙机实训室，并同时购买新型信号机、点灯单元、灯丝报警装置、显示大屏等货物，对实训室场地进行改造，提升实训室现代化氛围，使其具备城市轨道交通信号系统整体观念展示、教学、参观、安全四个功能。

二、采购内容

（一）设备购买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技术参数	备注
1	显示大屏	套	1	led 显示屏尺寸：≥4.5*2.0，像素间距(mm)：1.25mm；模组尺寸(mm)：320*160；模组分辨率(dots)：256*128；像素点密度(dots/m²)：640000 点；输入功率（最大值）：500 W/m²；白平衡亮度(nit)：600；色温(K)：2000-9500 可调；刷新频率：≥3840HZ；可视角度：水平 ≥170° /垂直 ≥160° 对比度：≥6000:1	
2	大屏控制器	套	1	可实现 2 画面，带载 520 万，最宽 8000, 最高 3840；输入接口:4 个 HDMI，2 个 DVI 1 个 VGA，1 个 DP 接口；输出接口 8 路 HDMI 信号输出接口，支持 8 路 HDMI 音频输出，控制接口 1 路 USB；支持支持视频、音频、图像、文字、Flash、Gif 等形式的媒体文件播放；支持 Microsoft office 的 Word、Excel、PPT 显示；支持通过串口控制屏幕开关等数据。采用	

				8 个标准 HUB320 (26Pin) 接口, 最大支持 32 组 RGB 并行数据; 带载高达 512X512 像素点, 实现显示终端在各调度工位之间切换及分屏显示。	
3	显示 LED 信号 机	架	1	1. 光源采用知名品牌 LED 发光管, 颜色稳定光衰小, 有效寿命大于 10^5 小时; 2. 工作电压: $110\text{VAC} \pm 10\%$; 门限电压: $> 60\text{VAC}$; 3. 额定工作电流: $120 \pm 10\text{mA}$; 空载电流: $\leq 20\text{mA}$; 4. 30%LED 故障时的电流阈值: $< 100\text{mA}$; 5. 工作环境: 温度 $-40^\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空气相对湿度 $\leq 95\%$ (25°C); 6. 外壳防护等级: IP65。 7. 已在西安地铁在线使用的型号。	
4	地铁 发光 盘专 用点 灯装 置	台	3	1. 额定工作电压: $110 \pm 10\% \text{ VAC}$; 门限电压: $> 60\text{VAC}$ 。 2. 信号机不同距离下的电压档位调节应满足: a) 输入电流为 $120 \pm 10\text{mA}$; 空载电流: $\leq 20\text{mA}$; b) 输出电压范围为 $28 \sim 33\text{VDC}$; 3. 包含有抗干扰、雷电防护电路, 确保信号机可靠工作; 4. 绝缘耐压: 端子对灯箱 $1000\text{V}/50\text{Hz}$ 的正弦波有效值 1min ; 绝缘电阻: 正常绝缘电阻 $\geq 50\text{M}\Omega$, 潮湿绝缘电阻 $\geq 1.5\text{M}\Omega$; 5. 具备 30%断丝报警功能; 6. 已在西安地铁在线使用的型号。	
5	信号 灯丝	套	1	1. 每一信号灯对应有一落下报警接点。 2. 主机供电电源: $\text{AC}220\text{V}/0.5\text{A}$; 报警通道供	核心产品

	故障报警定位装置			电 DC24V（由主机提供），有效报警距离不小于 15 公里。 3. 具有液晶显示屏和人机对话界面，可独立工作，具有报警显示，历史记录查询，系统自检等功能。4. 已在西安地铁在线使用的型号。	
6	交流转辙机	台	1	交流电动形，分动式可挤型转辙机，工作电压 380V，动程：170±2mm，额定转矩：4kN，挤脱力 28±2kN。	
7	紧急停车按钮	只	1	地铁专用紧急停车按钮，带玻璃防护罩	
8	综合控制盘	套	1	地铁专用控制盘，盘面设置一个车站、两个区间的紧停按钮、紧停取消按钮、扣车按钮、扣车取消按钮及计轴区段预复零按钮。	
9	动力照明箱	个	1	额定电压 380V，额定电流：120A	
10	柜式空调	台	1	5 匹；变频系列；冷暖电辅空；一级能效；知名品牌	
11	暖气片	台	3	尺寸：≥1600*450mm，白色，知名品牌，铜铝复合暖气片	
12	照明灯具	只	6	场地灯具重新布线及安装，灯具选用国内知名品牌，采用≥2.5 m² BV 铜线，灯具尺寸需配套吊顶适配调整，照明明流满足教学需求	
13	屋顶造型	套	1	采用焊接式丝杆龙骨铝方通造型吊顶，方通尺寸满足设计图要求；	
14	遮雨棚	套	1	雨棚主体骨架均采用钢结构，表面进行防潮防锈处理，主体立柱型材厚度不低于 6mm，冒顶式膜结构，顶棚采用 PVDF 材料，克重 1100g/m	

				² ，白色，约 130m ² ，按照需求适配照明顶灯	
15	隧道造型	套	1	模拟正线隧道中实景，灰色，墙壁配置电缆支架、AP 等通信设备	
16	单臂电桥	台	2	直流单臂电阻电桥，量程为：0-9.999M Ω ，准确度等级：0.2，量程倍率： $\times 0.001$ 、 $\times 0.01$ 、 $\times 0.1$ 、 $\times 1$ 、 $\times 10$ 、 $\times 100$ 、 $\times 1000$ ，阻尼时间：4s 以内	
17	接地电阻测量仪	套	2	测量范围 0-100 Ω ，准确度等级 5%，最小分度值不大于 1 Ω ，手柄转速 150r/min，试验电压不小于 500V，绝缘电阻不小于 20M Ω	
18	钢卷尺	个	1	50 米长	
19	移动电缆盘	个	1	50 米长，粗优质铜线，三相插头，三脚支架，带 5 米过热保护	

(二) 设备搬迁安装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工程要求
1	室内系统机柜拆除、搬运、安装及调试	架	17	设备安装、配线应符合《铁路信号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有关规定
2	信号机拆除、搬运、安装及调试	架	3	
3	转辙机拆除、搬运、安装及调试	台	2	
4	应答器拆除、搬运、安装及调试	台	2	
5	计轴轴头拆除、搬运、安装及调试	对	3	
6	箱盒拆除、搬运、安装及调试	个	16	
7	钢轨、枕木拆除、搬运、安装	米	16	

(三) 环境改造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工艺要求
1	电源系统改造	套	1	更换室内一级配电箱，引入线重新做头，敷设 2 根至电源屏防雷配电箱的供电电缆，采用符合要求线径的低烟无卤阻燃电缆，室外进线处做封堵处理。 采用符合要求线径的低烟无卤阻燃线缆，重新布设信号系统设备、室内照明设备、大屏、空调等所需线缆。 室内供电电缆更换，重新布线。
2	地面改造	m ²	97	场地地面自流平：场地地面整体清洁、打垫层、找平、通铺水性环氧彩砂自流平，自流平颜色满足设计图纸要求。
3	墙面改造	m ²	6	木工板找平
		m ²	120	喷涂白色环保乳胶漆，按照现场工区设置文化墙，营造工作场景氛围。
4	墙体拆除	m ²	25	拆除非承重墙

（四）设计、制作、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 设计：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指定的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时间、地点进行踏勘，详细了解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平面设计图、效果渲染图、施工图，设计费包死在总价内。

2.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3.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4. 安装：中标人在施工、安装过程中，应按采购人有关要求，交纳施工安装过程中产生的电费，同时按照标准、规范施工安装，出现安全事故问题由中标人承担。

5. 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调试、培训工作，并提供满足行业标准的系统竣工图册，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备注：凡本项目中涉及有关内容需具备国家强制性要求的资质单位进行实施的，如中标单位不具备相关资质，则由中标单位聘请满足国家强制性规定资质要求的单位进行实施，并由中标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三、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含安装、调试）：自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二）交货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1. 甲方自收到乙方开具的合同总金额 30% 发票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 30% 的预付款；

2. 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需开具的合同金额 5% 的质保保函；甲方自收到乙方开具的质保保函与合同总金额 70% 的发票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 70% 的验收款。

3. 如果由于国家政策的影响，造成税率的变化，双方应秉承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的有关规定，在友好协商的情况下，共同解决。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应执行的伴随服务的服务标准或应当履行的相关义务。

（四）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 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中标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中标单位。

3. 验收依据

3.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3.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3.3 货物清单；

3.4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1. 国家标准《地下铁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99-2018）；

2. 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578-2018）；

3. 行业标准《铁路信号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TB10419-2018）。

（五）产品质保期

1. 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两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质保期内接到报修通知后 2 小时响应，48 小时到达现场，72 小时内维修完成，不能维修的提供备机使用，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2. 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四、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若未能在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3.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施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工程质量不能满足标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履行招标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职责。

三、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 CA 锁、或携带的 CA 锁与加密文件的 CA 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招标人指定地点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在评标过程中穿插进行，投标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符合性审查合格标准：

2.2.1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2.2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2.3 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2.4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2.2.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明显低价的排除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废标处理。

六、相同品牌评审依据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七、澄清有关问题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署全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评标价的确定

1. 投标文件经符合性评审合格的，为有效投标。对于所有有效投标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的确定：

（1）对于不需要进行政策性价格优惠调整的，其评标价为按照本办法规定的

修正办法修正后的投标总价。

(2) 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价计算规则：**【其评审价=投标报价 * 90%】**；

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执行面向中小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其他方式按照国家相关现行规定执行。

九、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十、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 评标委员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未响应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投标文件，不得进行评标。

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次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照《评审办法》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最低者排名在前；如投标报价相同，则以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内容优先；若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内容得分也相同的，依次以后续评审内容得分高的优先。

十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未提供以上材料的不予以认定。

2. 为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发布的同时公告上述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如投标人同时提供上述优惠内容，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4. 环境标志、节能的产品

对于采购标的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的产品，应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的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否则不予计分（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最新公布内容为准）。

5. 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执行；

除上述已表述的内容外，其余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予以落实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投标人同时提供优惠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只认可其一项有效声明函，不予以重复给价格扣除。

十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取平均

值（小数点后保留后两位）后按照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审办法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30
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产品技术指标和性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3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官网截图，设备功能截图，产品彩页，权威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30
项目技术方案	投标人提供项目技术方案（包括1. 技术先进性；2. 方案完整性；3. 创新性）进行评审： 所采用的技术在智慧轨道领域具有领先水平，技术方案内容完整，包括实训设备选型，系统架构设计，教学课程体系规划逻辑清晰，相互衔接紧密，技术应用、教学模式、实训方法创新，能为产教融合带来新的思路和方法，满足未来一定时期内的教学和实训需求得3.1-5分； 技术水平有与行业前沿技术有一定差距，技术方案及创新程度内容基本满足教学实训需求得1.1-3分； 技术水平一般，技术方案简单粗略，缺乏创新，勉强满足教学实训需求得0.1-1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项目实施能力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能力（包括1. 团队实力；2.	5

	实施计划) 进行评审: 项目团队成员具备丰富的智慧轨道相关项目经验、团队结构合理包括技术研发、教学培训、项目管理专业人员, 实施计划详细合理能够高质量完成得 3. 1-5 分; 项目团队成员有一定项目经验, 在专业结构中缺少专业度及经验, 实施计划安排不够细致, 存在一定的风险得 1. 1-3 分; 项目团队实力较弱, 在专业结构中配备不合理, 实施计划偏离项目需求得 0. 1-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设备安装调试及履约验收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履约验收方案, 进行评审: 安装调试及履约验收方案流程清晰、有序各环节内容明确, 符合本项目要求得 3. 1-5 分; 安装调试及履约验收方案内容简单、流程混乱, 各环节安排不恰当得 1. 1-3 分; 安装调试及履约验收方案内容有缺项漏项, 且提供的内容偏离项目需求得 0. 1-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质量保证措施	投标人提供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 (包括 1. 质量管理体系; 2. 质量目标; 3. 质量控制流程; 4. 风险管理) 进行评审: 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明确、合理, 符合本项目要求得 3. 1-5 分; 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简单粗略, 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1. 1-3 分; 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内容有缺项漏项, 偏离项目需求得 0. 1-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 1. 售后服务体系；2. 响应时间；3. 售后服务方式；4.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清单（专职售后负责人、能满足产品售后实际需求的人员配置）.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清单（专职售后负责人、能满足产品售后实际需求的人员配置）；5. 质保期内服务的内容及范围）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全面、详细，符合本项目要求得 3.1-5 分； 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简单粗略，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得 1.1-3 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有缺项漏项，偏离项目需求得 0.1-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培训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培训服务方案进行评审：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维护人员，制定完善的产品技术培训方案和措施（包括培训计划、时间、地点、培训人数）、培训质量及培训后能保证使用单位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进行评审。 培训内容层次有层次，培训方式合理，有详细的人员安排及执行计划方案，培训时间、方式符合本项目要求得 3.1-5.0 分； 培训内容简单，粗略，人员安排不详细，培训时间、方式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1.1-3.0 分； 培训内容有缺项漏项，方案偏离项目需求得 0.1-1.0 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业绩	投标人提供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满分 10 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的或无效合同均不得分。	10
备注：		

1. 业绩等赋分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模糊无法辨认将不予得分；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赋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二次）

【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

供 货 合 同

项目编号：【KRDL】K3-2410137.-2

合同编号：政采-西安市- -

买 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卖 方：

____年____月

供货合同

一、供货合同格式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 由_____组织依法招标。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买方”)确定_____ (以下简称“卖方”)为成交供应商, 其规模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小微企业,
供应商拥有者性别为男/女。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 买方通过依法采购接受了卖方以价格(大写): 人民币_____ (¥_____) (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货物及配套服务、施工, 买方经办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卖方经办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货物清单(必须提供)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必须提供)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

附件 4—培训计划(若需培训, 必须提供)

- 3) 成交通知书
- 4) 买方招标文件
- 5) 卖方投标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履约保证金

5-1 卖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买方交纳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

5-2 卖方无正当理由不与买方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买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若有）不予退还。

5-3 项目验收合格后，卖方持《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到买方办理相关手续后，买方向卖方 30 天内无息退还。

注：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

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437202545W

地址、电话：西安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396 号 029-88092201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1001930041052515973

6、付款方式：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卖方持《验收合格单》原件及全额发票在买方处办理全部货款的支付手续。

7、交货期（含安装、调试）：自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

交货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8、本合同一式柒份，其中，买方伍份，卖方壹份，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大道 396 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卖方名称：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及鉴证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招、投标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款。

1-3、“货物”系指卖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产品、部件或其它材料。

1-4、“配套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5、“配套施工”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施工，例如布线、装饰装修、修缮和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场地。

1-7、“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8、“买方”是指购买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单位即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1-9、“卖方”是指提供本合同内的货物及配套服务的公司或其它实体即_____。

1-10、“天”指日历天数。

2、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2-1、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买方或代表买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必须的范围。

2-2、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卖方不应使用合同条款第2-1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3、除了合同本身以外，合同条款第2-1条所列举的任何文件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卖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文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3、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技术规格

本合同下交付的产品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的标准。若卖方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与要求》所述标准的,按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5、检验和测试

5-1、买方或其代表应有权检验和测试货物及其部件,以确认所供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5-2、检验和测试在买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进行。

5-3、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或部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或部件,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部件,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5-4、在交货前,卖方应让制造商对货物及其部件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验收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5-5、如果在货物使用寿命期内,根据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被证实有缺陷,包含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向卖方提出索赔。

6、包装及运输

6-1、卖方负责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前的所有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6-2、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漏、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6-3、货物的运输方式由卖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满足货物运输和装卸的要求,

保证买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自行承担。

7、伴随服务

7-1、卖方必须在合同生效后三十（30）天内向买方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中文技术文件），例如：货物说明、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 / 或服务指南等。

7-2、卖方应向买方提供下列所有服务，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与“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

（1）实施或监督所供货物的现场组装和试运行；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3）为所供货物的每一适当的单台货物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4）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进行监督、维护、修理，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5）卖方或制造厂在项目现场就所供货物的组装、试运行、运行、维护和修理、软硬件升级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

7-3、卖方应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规定的所有服务。为履行要求的伴随服务的报价或双方商定的费用应包括在合同价中。

7-4、如果卖方或制造厂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未含在货物的合同价中，双方应事先就其达成协议，但其费用单价不应超过卖方向其他人提供类似服务所收取的现行市场价。

8、备品备件

8-1、卖方可能被要求提供下列与备品备件有关的材料、通知和资料：

（1）买方从卖方选购备品备件，但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卖方在合同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2）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

（3）在备品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买方要求，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品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8-2、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与要求”中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9、质量保证

9-1、质量保证期为终验合格之日起_____个月。

9-2、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的合格货物。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3、根据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所发现的缺陷。

9-4、卖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9-5、如果卖方收到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修补缺陷，买方可提出索赔，并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0、索赔

10-1、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买方在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条款第9-1条规定，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0-2、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

货款或从卖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若索赔金额超过未付货款或履约保证金的，卖方必须用已收货款进行弥补。

11、变更指令

11-1、买方可以在任何时候书面向卖方发出指令，在本合同的一般范围内变更下述一项或几项：

- (1) 本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是专为买方制造时，变更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运输或包装的方法；
- (3) 交货地点；
- (4) 卖方提供的服务。

11-2、如果上述变更使卖方履行合同义务的费用或时间增加或减少，将对合同价或交货时间或两者进行公平的调整，同时相应修改合同。卖方根据本条进行调整的要求必须在收到买方的变更指令后七（7）天内提出。

12、合同修改

除了合同条款第11条的情况，不应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变更或修改，除非双方同意并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3、转让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4、卖方履约延误

14-1、卖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商务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14-3、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14-2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将按合同条款第16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15、验收

15-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买方）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安装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买方）、使用单位进行验收，合格后签发《验收合格单》。

15-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买方）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供应商，或终止合同。

15-3、验收依据

-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
- （3）买方招标文件。
- （4）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 （5）合同货物清单。
- （6）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16、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第19条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合同价的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根据合同条款18条的规定终止合同。

17、违约终止合同

17-1、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根据合同条款第14-2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或误期赔偿费达到最高限额。
- （2）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则应承担合同约定价20%的违约金。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7-2、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17-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8、不可抗力

18-1、签约买卖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8-2、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8-3、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9、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0、因买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20-1、买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0-2、对卖方收到终止通知后十（10）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买方应按

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可：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卖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以及卖方以前已采购的材料和部件的费用。

21、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三十（30）天还不能解决，任意一方均可向买方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3、通知

23-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23-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24、税款

24-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买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买方负担。

24-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卖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卖方负担。

25、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及鉴证方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 1—货物清单

序号	名 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家	规格和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 (人民币元)	总价 (人民币元)
1								
2								
3								
货物合计(人民币元)		元整						¥:
安装调试费		0			售后服务费		0	
运输费（含保险）		0			技术培训费		0	
税费		0			伴随费用等		0	
总 计（人民币元）		元整						¥:
总报价含（安装调试、运输费、税费、售后服务费、技术培训费、伴随费用等）								

交货期（含安装、调试）：自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内

注：该项目招、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详细技术参数详见该项目招、投标文件。

附件 2—质量保证承诺（参考模板）

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做出如下承诺：

1、保证设备包装符合防潮、防雨、防锈、防腐及防震要求，标识清晰无误，使物品安全、及时运抵现场。

2、优质、快捷的技术服务

为更好地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及时解答用户提出的疑问，帮助用户解决问题，公司的售后中心，负责各地的维护和技术咨询等服务。售后中心由专职工程师负责随时为客户免费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3、定期巡检

公司组织每年对运行的设备巡检不少于两次。公司巡检工程技术人员为主，有设计人员参与。并听取用户维护人员反映的问题及建议。

4、质保期

质保期：合同项下所有设备保修期为终验合格后_____个月保修期内(除天灾及人为损害外)部件、原件费用、出差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5、建立用户档案，完善产品质量

公司售后中心除开展用户技术咨询服务外，还负责受理和收集用户投诉咨询信息，保证用户提出的问题和要求能得到及时处理，并对处理情况进行跟踪和验证。同时建立用户档案记录产品使用情况，为今后产品的质量改进提供依据。我们将不断努力，精益求精，为顾客提供最满意的服务。

附件 3—售后服务方案（参考模板）

一、产品售后服务承诺及有关说明

1、对产品售后服务在规定质保期内属本公司制造、安装质量问题，公司负责无偿维修或退换。

2、保修期为终验合格后_____个月

3、货物交付使用后，我公司将对产品进行跟踪服务。商务处专门设立了顾客档案卡和投诉电话，以更好地为顾客提供满意的服务。我公司在每季度派专业维修服务人员到用户方进行回访并协助用户进行产品检修和维修。

4、由于顾客使用不当等原因造成的产品损坏，由公司当事销售人员与顾客签订维修合同，根据维修合同，技术维修组负责如期完成维修任务。

5、除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外，本公司同时负责质保期后的设备维修工作，但其售后服务费用由需方承担。

二、现场技术服务

投标设备最终验收前，我公司向招标人提供下列现场技术服务：

安装督导

设备安装的准备工作

我公司负责提供相应的设备安装文件。我公司负责设备的安装督导，安装前应保证人员到位，并具备督导必须的条件。

安装和开通期间

我公司会按照已获招标人确认的工程所有工作的实施方法和措施，在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前完成工程的施工安装督导、调试和验收。

我公司派遣足够的、具有适当资质和经验的人员到现场完成施工安装督导、调试和验收的工作。

在安装、调试和验收期间，我公司建立每日现场记录制度，并每周向招标人递交报告，报告包含工作内容、工程进度、事故、存在的不利因素、可能的延误及补救方法的建议等内容。对紧急情况，我公司一定随时向招标人通报。

人员

执行安装督导的项目经理具有项目管理经验，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与现场工程管理能力，确保工程实施的进度与质量。

执行安装督导技术人员是受过我公司专业培训的工程师，负责项目建设中所分派的由其执行的安装、指导和测试工作，并且和招标人一起参与开通程序，并根据进度表，达到工程要求和质量标准。

施工安装督导工作描述

(1) 根据进度表确保所提供系统的安装工作并保证达到质量标准，遵守相关的安装指导原则及经济原则，并对现场的安装人员进行安全指导；

(2) 根据工程进度完成测试和开通工作，达到工程和质量要求；

(3) 协调与内部的特定部门，外部的公司，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公司的关系；

(4) 指出工程的障碍；

(5) 与招标人共同参与有关问题的会议/讨论，澄清；

(6) 根据时间进度表，协调安装工作；

(7) 参与技术问题的澄清；

(8) 负责相关的测试和验收工作；

(9) 工作文件的保存；

(10) 遵守法律规章和内部指导原则；

(11) 工程现场设备安装指导、安装检查；

(12) 设备单机加电调试

系统调试

我公司向招标人提出所供系统调试开通方案、调试仪表和工具清单，经招标人进行确认后实施，配合招标人的自验收工作，并对执行系统验收测试提供技术支持。

我公司所供系统调试开通并经招标人确认后，我公司向招标人提供所共系统调试开通文件, 包括：

(1) 供货设备清单；

(2) 设备缺陷处理记录；

(3) 系统的测试记录及分析报告；

故障处理

在设备最终验收前，我公司免费提供任何由于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安装等缺陷引起的更换设备及所需工具。

在设备最终验收前，我公司在招标人发出设备故障通知后到达设备安装现场并处理好故障设备，我公司在招标人发出设备故障通知后 2 日内向招标人提供故障设备测试报告、设备故障分析报告及设备整改方案，整改方案经招标人批准后实施。

现场巡检服务

我公司针对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巡回检查（包括电话回访与现场回访），了解招标人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处理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有关技术指导。

现场巡检服务包括我公司设备系统检查、一般检查、遗留问题处理等三项内容。产品在营销并在现场开通运行后的一星期内，我公司售后服务部将致电招标人，了解招标人对产品的使用情况，及时掌握招标人对我公司工程人员的工作是否满意，并记录在案。

产品在招标人现场使用 3 个月后将再次进行电话回访，了解设备的使用状况，同时售后服务人员将重新说明设备的特点，及相关注意事项。

每年定期进行招标人现场回访。彻底检查设备关键部位，及时发现设备运行隐患，为招标人免费升级软件，并将新功能告知招标人。

我公司为招标人对系统的巡检提供 7*24 小时专家电话支持。

资料服务

用户可以通过设备厂商的技术支持网站或者通过发放的纸面文档、电子邮件、磁盘、光盘等形式，获得我方的有关产品知识、设备运行、维护经验和技巧等方面的资料。资料服务包括以下服务内容：网上资料服务和资料索取服务等。

故障件维修服务

我方对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板件进行修复以保证设备持续可用的服务。

备件同步升级服务

网络设备升级后，投标方应提供备件的同步升级服务，使备件与在用系统设备相一致。

设备巡检及健康检查服务

每年一次对系统设备进行巡检服务，并提出健康检查项目，经用户认可后执

行健康检查，检查结束提交健康检查报告。

第三方设备技术支持服务

我方统一受理系统中的第三方设备的技术支持，包括第三方设备的技术咨询、故障处理、备件升级等。

质保期内（_____个月）技术支持服务

一、缺陷通知期_____个月内技术服务			
服务项目内容及服务地点	响应时间	人员数量	人员资质
远程-电话支持	1 小时内	2	工程师
现场-更换故障设备	3~6 小时	2	工程师
现场-判断并处理故障	3~12 小时	2	工程师
二、与维护单位间详细的工作界面及责任划分			
（1）远程支持服务 远程支持服务是指向用户提供关于设备日常操作维护的咨询和非紧急情况下的故障处理。服务热线提供 7×24 小时服务。远程支持服务内容为： 一般系统咨询； 产品咨询； 硬件咨询； 软件咨询； 数据咨询； 获取资料。 （2）现场支持服务 现场支持是指用户通过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寻求技术支持和帮助，在经过双方商议确定需要进行现场支持的情况下，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将赴现场提供现场支持服务。 现场处理用户故障，通过部件的维修或更换等措施将系统在最短时间内修复。 根据不同故障级别，现场支持服务要求如下：			
级别	具体现象	到达现场时间	解决方案
一级故障	整个系统处于完全瘫痪状态，不能运行	3-6 小时	我方迅速及时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如果不能够定位故障原

			因,将协调派出资深的专家组奔赴现场。
二级故障	系统性能严重下降:包括网络性能明显下降、设备出现故障或软件系统出现非瘫痪性错误等,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严重影响。	8 小时	我方迅速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并提供全面的设备运行报告和故障现象。
三级故障	系统部分设备或者软件出现故障,但整个系统仍可正常运行,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一定影响。	12 小时	我方工程师可以确定故障原因的,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除了通过电话交换信息外,还可以通过更为先进的通讯手段进行远端数据采集、远端诊断。若仍不能解决,将会派出资深工程师奔赴现场。
四级故障	需要硬件、软件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的信息和支援,对客户业务运作几乎没有影响或者根本没有影响	24 小时	我方工程师首先确定故障原因,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

大修周期内技术支持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标准	备注
1	咨询和电话支持服务 7×24 小时	支持	
2	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支持	电话及网络技术支持

三、远程技术服务

远程支持服务是指向招标人提供关于设备日常操作维护的咨询和非紧急情况下的故障处理。

对于招标人非故障类问题,我公司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的咨询接收服务和

全天候 7×24 小时的咨询受理服务。

对于招标人故障类问题，我公司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电话技术指导服务，通过电话指导招标人排除设备故障。

四、售后服务的实施方案

(1)、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程序。

(2)、本公司对产品出厂后进行的调试验收及运行过程的服务直至产品合格并经需方认可后所做的工作，即为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

(3)、售后服务部根据客户的要求，详细询问所发生的质量问题及顾客要求填写《售后服务工作联络单》，必要时派技术维修人员到现场了解情况。

(4)、售后服务部根据维修方案，并视其工作量的大小合理调派售后服务人员立即到达客户现场。

(5)、售后服务人员到达客户现场后，请需方技术人员对维修方案进行确认。如有异议，由生产技术部组织相关部门协调解决。

(6)、现场服务时售后服务人员按双方确认的方案组织实施。服务结束后，提请需方对服务项目进行验收认可，并在《售后服务联络单》上签署意见。售后服务人员应主动询问需方对我公司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的具体要求或改进意见。

五、售后服务内容

(1)、包括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设备运行操作和维护保养人员的指导培训工作、保修期内涉及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质量问题的维修工作。

(2) 重大项目服务规定

(3) 在用户单位就近设立售后服务联络点，配备具有一定资质、经验丰富的售后服务人员负责进行产品运行前的操作、维护、保养培训工作，并提供在保修期内的维修保养计划书。

(4) 对质保期内的产品进行定期免费保养，同时对产品运行情况进行认真的检查和记录。

六、产品质量回访工作要求

(1) 售后服务部每年以信访形式了解产品运行情况及顾客的要求、意见和建议，并把有关信息反馈至公司相关职能部门。

(2) 对于重大工程项目及重点顾客，必要时由售后服务部派专人进行走访，

对走访中获得的信息、意见及改进要求进行记录整理。

七、故障分类

为保证系统可靠运行，达到故障影响最小化，我方根据信息电源系统的实际情况和长期积累的技术服务经验，将信息电源系统故障等级分为四级，具体如下：

故障分级表

级别	具体现象	到达现场时间	解决方案
一级故障	整个系统处于完全瘫痪状态，不能运行	3-6 小时	我方迅速及时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如果不能够定位故障原因，将协调派出资深的专家组奔赴现场。
二级故障	系统性能严重下降：包括网络性能明显下降、设备出现故障或软件系统出现非瘫痪性错误等，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严重影响。	8 小时	我方迅速到达故障现场处理故障，并提供全面的设备运行报告和故障现象。
三级故障	系统部分设备或者软件出现故障，但整个系统仍可正常运行，客户业务运作受到一定影响。	12 小时	我方工程师可以确定故障原因的，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除了通过电话交换信息外，还可以通过更为先进的通讯手段进行远端数据采集、远端诊断。若仍不能解决，将会派出资深工程师奔赴现场。
四级故障	需要硬件、软件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的信息和支援，对客户业务运作几乎没有影响或者根本没有影响	24 小时	我方工程师首先确定故障原因，协调找出损坏的设备部件并替换掉，使设备正常运行。此事件将被记录在案。

八、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分类表

对于不同级别的故障，我方将进行分级处理，等级越高，处理的时间越短，派出人员的能力也越高。对于不同级别故障的故障响应人和故障处理方案如下：

故障响应处理表

故障级别	故障响应人	故障处理方案
一级故障	我方主管领导 技术服务负责人 技术中心负责人 技术骨干工程师 技术服务工程师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 我方主管领导现场指挥； 3. 安排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技术骨干到场； 4. 启用应急方案，恢复系统运行； 5. 技术人员查找问题并解决问题； 6. 向招标方提交问题调查报告，并提供防止再次发生同类故障的措施和办法。
二级故障	技术服务负责人 技术中心负责人 技术骨干工程师 技术服务工程师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 设备故障，停运出现故障的相关设备，进行隔离，在维修模式下或者接入调试系统诊断问题； 3. 网络问题，使用专用工具或者软件进行分析诊断，找到问题，必要时候，要求生产商到场协助解决； 4. 向招标方提交问题调查报告，提供防止再次发生同类故障的措施和办法。
三级故障	技术服务负责人 技术服务工程师	1. 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 停运出现故障的相关设备，进行隔离，在维修模式下或者接入调试系统诊断问题，找到问题并解决问题； 3. 向招标方提交问题调查报告，提供防止再次发生同类故障的措施和办法。
四级故障	技术服务工程师	1、电话支持解决；无法远程解决，进行现场技术服务； 2、现场解决问题； 3、记录问题原因、解决方法、时间、负责人等，供查询使用。

发现故障后，由故障响应人组织和监控事故处理的过程；调度内部资源；保持与客户的沟通和联系及密切配合；协调其他必需的外部支持。并将在故障处理过程中，注意下列事项：

1. 我方若发现并希望对系统不符合质量要求之处进行整改和修复，将立即将其修复申请报告提交招标方，指出不合格之处和采取的修复方法。

2. 如果招标方未对我方按规定所提交的报告发出不合格通知，我方将立即查询此事，在接到通知 14 天内，提交招标方确认其整改措施和采取这些措施的理由。

3. 保证故障清查和排除；

4. 保证更换出现异常而不符合本技术要求或设计文件要求的部件；

5. 如果发现的异常问题反复出现或其后果影响到安全，则进行调查研究。

研究的结果可以导致小或大的整改以使其符合要求；

6. 提供用于丰富数据库的资料，以便随时了解系统的状态。

7. 如果发现的故障原因属于下述情况，我方将替换相同功能的全部零部件，且费用由我方负担：

1) 材料质量问题；

2) 零部件设计和生产中出现的严重缺陷；

3) 对某些零部件（最小可更换单元）的更换和修理超过同类产品在同类型号零部件中的更换率（5%）。

● 缺陷责任期内的义务包括对有缺陷零部件进行调查研究、拆卸、更换和重新安装。包括我方人员出差费用、包装和运输费用以及进行修复和更换所需的工具费用。

● 如果故障清查的原因为软件故障时，我方将进行软件更换。

● 缺陷责任期内，如果发生系统运行故障并导致全线或部分停运，我方将赔偿招标方因停运给业主造成的损失。停运的赔偿额，按故障运营前 1 周的日均运营收入为基础进行计算。

● 接到故障报告后，详细了解故障现象和系统状态，分析可能的原因（换版升级、异常操作、软件缺陷、硬件故障等）；

● 处理故障前，最大可能地保护并记录事故发生时的现场信息，以便故障原因的分析调查；

● 与招标方方确认先恢复系统还是先查清原因；

● 处理故障时，分清有关操作的责任范围（对非我方提供的产品，以及涉及招标方方安全权限规定的数据库，须得到招标方方的正式授权方可由我方人员操作）；

- 处理故障时，涉及业务操作及运行的任何变化，须征得招标方的认可；
- 处理故障时，严格遵守质量流程和工程规范，严防因处理不当而引发新的故障，或埋下隐患。

- 在故障得到妥善处理一天内，故障响应人负责撰写故障处理报告报送招标方。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 故障发生的时间和地点；
- 故障发生的简要经过、主要影响和直接经济损失的最终估计；
- 故障发生原因及责任；
- 故障发生后采取的应急措施及故障控制情况；
- 故障处理过程中客户的反应及相应处理情况；
- 采取的预防措施；
- 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意见；

九、备品备件服务

充分的备品备件供应是保障系统稳定运营的必要条件，是保障系统出现故障时能够在短时间内恢复运行的物质基础。良好的系统设备、部件及备件管理是提升我方服务质量的前提。因此备品备件的保障非常重要。

我方在备品备件仓库存储充足的备品备件，确保有足够的备品备件，并对备品备件进行必要的维护检查和保养，保证备品备件的性能可靠，随时可以投入应用。

十、质保期后的技术服务

质保期后技术服务

质保期技术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计算标准	备注
1	远程支持服务	维护中遇到使用中自己不能解决的设备主要问题和一般问题时，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我公司提出服务请求。我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解答用户疑问，指导运维人员排除设备故障。对于此种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升级到远程技术支持或现场技术支持，关键问题直接进入“紧急故障排除服务”。	质保期内技术服务免费
2	咨询和电话支持服务 7×24 小	维护中遇到使用中自己不能解决的设备主要问题和一般问题时，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	

质保期技术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计算标准	备注
	时	向我公司提出服务请求。我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响应，解答用户疑问，指导运维人员排除设备故障。对于此种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升级到远程技术支持或现场技术支持，关键问题直接进入“紧急故障排除服务”。	
3	现场支持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派专业工程师进行技术支持服务	
4	现场值守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派项目工程师进行现场值守服务	
5	重大事件技术支持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安排资深工程师进行技术支持	
6	版本升级服务	提供对应的软件版本支持并提供版本升级服务	
7	资料服务	可以通过设备厂商发放的纸面文档、电子邮件、磁盘、光盘等形式，获得设备厂家的有关产品知识、设备运行、维护经验和技巧等方面的资料。资料服务包括以下服务内容：资料索取服务。	
8	故障件维修服务	对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板件进行修复以保证设备持续可用的服务。	
9	备件同步升级服务	根据需要向设备厂家提出备板备件购买要求，设备厂家根据设备使用方的要求和设备系统实际情况提出详细的备板备件方案建议和报价，为设备使用方提供备件销售服务	
10	设备巡检及健康检查服务	按项目需求派项目工程师进行设备巡检及健康检查服务	
11	第三方设备技术支持服务	设备厂家在外购件统一维修服务中全面负责与第三方设备厂商接口。包含由我方集成和采购、并按照设备使用方要求提供统一维保服务的的第三方设备的服务费用；我公司可以提供外购件维修服务单独报价供设备使用方参考。	
12	配合运用质量分析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提供配合运用质量分析服务	
13	网络优化服务	我公司按项目需求提供网络优化服务	
14	紧急故障恢复服务	按照故障处理难易程度收费	
15	备件紧急支持	服务免费，硬件按备件报价收费	

质保期技术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计算标准	备注
	服务		
16	备件销售服务	服务免费，硬件按备件报价收费	
17	备件同步升级服务	根据需向设备厂家提出备板备件购买要求，设备厂家根据设备使用方的要求和设备系统实际情况提出详细的备板备件方案建议和报价，为设备使用方提供备件销售服务	
18	运维交流会服务	根据需要派专业工程师提供运维交流会服务	
19	维保执行月报服务	根据需要进行维保服务	
20	其它服务		

十一、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

服务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职责	联系电话

办公地点及服务机构

服务机构名称	所在地	部门	联系电话	地址

附件 4—培训计划（参考模板）

经验证明，完善和成功的培训将是系统建设能否成功的决定因素之一。为此，公司根据信息化集成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完善的培训计划。

根据系统建设各个阶段的需要，以集中培训(国内)和现场培训等方式实施培训工作。培训工作分为工程实施阶段和系统运行阶段，在不同阶段培训不同类型的人员。培训内容主要系统的管理、使用及维护等。接受培训的人员在培训后能独立完成相应阶段的技术工作，并能达到回本单位后继续做培训的能力。使工程作到“交钥匙”工程“用户满意”工程。

1、培训方案及目的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公司除贯穿实施全过程对用户进行培训外，还针对本项目的产品提出一整套系统的培训方案，以达到如下目的：

工程能够按时高质量的完成。如对买方协作人员的培训。

系统完工后能够正常运转。如：各种软硬件的操作培训等。

系统能安全无故障的运行。如针对安全性对技术人员进行安全管理的培训。

此次培训的老师全部为我公司和相关厂商的专职培训人员。使维护工作人员经培训后能够熟练地掌握系统的软件及硬件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设备故障。

2、培训环境、教材、制度、特色

有效的情景展开

适用的内容剖析

实用的课程传授

课程的量身定做

3、培训环境

硬件环境因不同的培训场地可能有所差异。以下所列为基本培训环境。

设备名称	备注
培训场所（教室）	可以容纳每班的培训人员
桌椅	每人一套
计算机	每人一台
投影设备	每个教室一个

其他必要的条件	比如白板、白板笔，保证培训环境局域网络的畅通等
---------	-------------------------

4、培训教材

一整套培训教材包括以下五个组成部分，其中操作使用分册合并成一本、技术资料汇编合并成一本印刷教材，有关标准规范合并成一本教材，原厂培训资料分别合成一本；而培训用 PPT、考试试题部分由公司提供电子文档。

操作分册

对系统全部功能的概述、指引，引导学员快速了解系统功能，并掌握基本操作方法；针对系统不同功能分别订制的简洁、图文并茂的操作说明文档；

技术资料汇编

包括系统的安装、配置、恢复、故障排除、系统原理和技术性能、成功案例等涉及技术人员日常维护工作的、内容全面、详实的技术文档；

培训用 PPT 等

原厂产品培训资料

考试试题

5、培训制度

- 1) 严格遵守培训课程表中的作息时间；
- 2) 有例外事情需要向培训负责人请假；
- 3) 上课时请把手机或其他通讯设备调整为震动模式，并到教室外面接听电话；
- 4) 老师讲课时，不能私下里讨论其他问题或窃窃私语，如有疑问先记录下来，课下提交给老师；
- 5) 系统出现暂时故障时，应配合技术人员给予及时排除，而不能以此为由扰乱课堂秩序；
- 6) 遵守培训考试规定，保证严肃性；

6、培训特色

(1) 培训策略

建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种子管理站能制定对口人，保证对口人项目全过程参与，以便保障有效的知识传递和技术服务。

(2) 采用授课、练习、考核、领导贴身培训等方式

每一期培训班的内容将设置多个环节，每一个环节都分为授课、练习和考核三部分，授课部分将按照培训讲义对当期培训班所设置的内容进行详细的介绍，并配有培训教材以做参考。练习部分要求学员按照事先准备好的案例进行实际操作，以加强对所学知识的记忆和理解。并且在练习中还要实现教师和学员的互动，不但对学员的操作进行辅导，还将对学员们提出的疑问予以回答。

之所以增加考核部分有以下两个目标需要完成。所以此部分需要种子管理站支持和配合。

通过培训、练习后的考核，掌握参加培训人员对系统的掌握情况，可以有针对性的安排再培训。以达到参加培训人员全掌握的目标（即便在项目终验、服务期过后，种子管理站人员仍然能够对项目进行高效运维，保证知识传递的有效性）。

通过培训成绩，像种子管理站领导汇报我们项目进行的成果。以达到种子管理站领导及时掌握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的目标。

(3) 提供多种形式的培训教材

提供多种形式、全面和标准的文档给用户，其形式包括：电子文档、印刷品、光盘，以成为其后续稳定应用系统的保障，其中电子文档将放在系统中供随时下载。

(4) 利用考核验收加强学习效果

为保证最终的学习效果，将为每一期培训班布置考试题目，以验收学员的学习成果。保证培训质量。

(5) 监控培训效果

在以上的培训计划实施的过程中，我们认为最复杂，风险最大的培训工作就是系统上线前阶段最终用户的培训。因为各位最终用户能否具备正常使用系统的操作技能直接影响系统能否上线。同时，由于参与培训的人员很多，为保证好此项培训工作质量，实现培训目标，我们制定了该项培训工作的过程实现方案。

我们把完成该项培训工作的过程分为三步：

- 培训准备
- 培训实施

■ 培训评估

A. 培训准备

培训准备阶段的工作成果就是要生成正式的培训通知并发放到相关参与培训的人员、确定培训设备与资料的配置清单、安装完成培训系统、确定培训制度、培训人员报到等。具体内容如下：

表一：培训通知

培训通知			
名称		目的	
时间		地点	
培训对象			
事项	时间	人员要求	备注
其他事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表二：培训配置清单

配置项	内容要求	责任人	截止时间	完成否
一、资料部分				
《测试培训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应用系统管理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应用系统操作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系统软件管理及使用手册》	纸质、电子文档			
培训讲义	纸质			
上机练习案例	纸质、电子文档			
测试题目	纸质			
二、其他				
系统安装	完成培训系统的安装与调试			
统计学员列表	统计计划培训的学员名单			
培训通知	发放培训通知			
学员报到	安排住宿、签到			

B. 培训实施

在培训的开始，由每期培训班的课堂负责人，负责考勤及活动组织。要求每天的上午、下午正式上课时需要签到。

在培训的过程中，培训讲师会根据课程表的安排进行讲解。每一期培训班的内容将设置多个环节，每一个环节都分为授课和练习两部分，授课部分将按照培训讲义对当期培训班所设置的内容进行详细的介绍，并配有培训教材以做参考。练习部分要求学员按照事先准备好的案例进行实际操作，以加强对所学知识的记忆和理解。

在课堂上，参与培训人员若有疑问，可先记录下来课下交给讲课老师，讲课老师将在练习阶段或下一个培训环节给予答复。

讲课老师及辅导老师每天把培训人员的疑问进行记录下来，汇总并提炼后形成问题集锦，在培训结束时发放给每一位培训人员。

C. 培训评估

培训结束后，需要对培训效果进行及时评估，以检验培训目标能否实现。培训评估由二部分组成：一是各参与培训的人员考试成绩；二是培训人员对培训提交的效果反馈。

对人员进行考试时，要包括二部分内容，理论考试与上机考核。理论考试由项目小组共同出题，类型主要是选择题与问答题。理论考试与上机考试的满分都为 100 分，70 分为合格线。

培训质量反馈，由参与培训的人员填完后并提交后，汇总至项目经理进行分析，特别是应关注其中的改正意见方面，积极采纳合理的反馈意见，作为下次培训工作的改进依据。

培训评估后，培训负责人需将培训工作进行总结，形成培训工作报告并提交项目经理。

7、培训内容及安排

培训计划表

提供 3-4 名技术工程师现场培训指导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课时（日历日）
1	系统设备的安装情况、设备实物介绍	2
2	设备操作、设置，系统操作设置、管理	
3	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	
4	系统故障排查、应急处理	

培训费用及地点

培训费用：免费培训；

现场培训：

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我公司安排专门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领导专项培训

培训目标：监控系统给管理提升带来改变

授课人员：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

培训方式：“贴身式”培训

培训人数：依照领导人数而定

普通老师培训

培训目标：熟练使用监控操作，能处理使用中的简单问题或故障

授课人员：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负责人

培训形式：集中式培训

培训人数：依照领导人数而定

系统管理运维人员培训

培训目标：能够处理监控及网络系统使用过程中常见的故障

授课人员：技术实施经理

培训方式：集中式培训

培训人数：依照领导人数而定

时间估算：与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负责人协商沟通

培训地点：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负责人指定地点

培训内容

应用设备的目的和范围；应用设备的操作流程以及买方业务流程之间相对对应关系；具体操作系统：基础安装、调试与维护；常见问题的处理与解决办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 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按照样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逐一做出明确的响应，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内容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不得更改，内容可以扩充。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对还可以做其它补充，其目录自行编制，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编制或编制目录中未附其相应内容，其相关不利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轨道类专业实训室改造及建设项目（二次）

【第一包：智慧轨道通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中心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投标人根据文件格式要求编辑】

1.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我方收到（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我公司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应货物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项目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3. 如果我方在开标后到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及承诺，我方的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4.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5.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_____天有效。

6. 如果我方一旦中标，我方将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内容，且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要求，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符合招标代理机构要求的投标文件。

7.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评审办法、采购预算及限价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开标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但我单位所编制的投标文件如未按照招标文件特别要求逐条明确响应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编制投标文件的，我方自愿被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8. 所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报价	交货期(含安装、调试)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质保期	备注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及 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合计 总价	（小写）： （大写）：					

说明：

1. 所有投标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投标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金额一致。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技术指标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如有偏离，请在此表“偏离情况”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并在此表之后提供能够证明其参数响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正偏离/响应)	说明
1				
2				
3				
4				
5				
6				

注：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并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响应的内容，如仅表述内容为响应，则视为均满足招标文件须响应的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6.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u>（招标人名称）</u>				
企业 法人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人	姓 名		联系电 话	
法定 代表人 身份证 复印件	身份证（国徽面、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招标人名称）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所实施的代理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国徽面、人像面）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7.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在此处附与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打印件并加盖公章，格式参考见本条附件）

附件 7.1：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承诺：

1.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截止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被列入“信用服务”查询栏目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我公司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投标活动的情形，且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的情形。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 技术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采购内容以及评审办法中技术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的项目方案：

附件 8.1 项目团队

项目组团队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 名	学历及 学位	技术 职称	持证情况	本项目中担 任职务	类似项目 经验	备注
1							
2							
3							
4							
5							
6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以第四章 评审办法内容为准。

附件 8.2 业绩表

业绩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买方名称	项目名称	主要标的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5						
6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以第四章 评审办法内容为准。

9. 其他证明材料

- (1) 企业其他获奖及荣誉证书等资料；
- (2) 投标人提供证明其企业实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具体见附件）；
- (4)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具体见附件）；
- (5)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6) 其他

附件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非中小微企业不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9.2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监狱企业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监狱企业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投标人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投标人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9.4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投标人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9.5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如有请提供）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人民币）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 类别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件 9.6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中标交易机会。
3. 不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